水利工程建设优秀典型案例

# 案例一：德阳市水利局“361”模式助推水网工程建设

## （一）基本情况

德阳市在推进全市水利工程建设工作中持续优化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模式，提升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探索出“三保障、六自检、一督导”水利建设工作模式，助推水网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

## （二）主要做法

1. “三保障”推动项目快速落地

保障要素要件办理：联合自然资源、环保等部门简化水利工程建设范围用地、环评等要素办理程序，为项目后续顺利开工实施做好支撑保障。

保障施工顺利进场：指导项目法人提前对接乡镇落实进场道路、施工用水用电、项目部选址、青苗补偿等开工准备工作，为工程开工落地做好提前准备。

保障法人规范组建：优化项目法人组建模式，采取委托代建、全过程咨询等方式，引入社会专业技术力量，化解项目法人人数配置和专业技术职称难题，配强业务骨干力量，提升项目建设管理能力。

1. “六自检”聚焦项目法人履职

为充分调动项目法人建设管理资源，提出以质量为核心、安全为底线、进度为目标和建设程序规范、资金使用高效、设计方案合理的“六自检”工作举措，制定《德阳市2023年增发国债水利项目项目法人自查工作方案》，对在建水利工程开展全覆盖自查。主管单位对项目自查成效进行复核抽查，重点核查项目法人履职不力问题及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为，并运用项目法人考核及信用信息评价机制，激励项目法人提升履职能力，规范市场主体履约。

1. “一督导”实施项目节点化监管

制定《德阳市重点水利项目实施进度督查要点》，重点关注影响水利项目推进的115个关键节点（难点、堵点），明确市、县两级水利部门和项目法人任务清单，科学制定工作计划。建立“局主要领导亲自调度，分管领导每月督办，主管科室分项目逐节点跟踪督导”的工作机制，对进度滞后项目采取挂牌督办、约谈项目法人的末尾鞭策工作机制，提升项目建设推进效率。

## （三）取得成效

2024年，德阳市通过“361”工作模式顺利完成国债水利项目建设投资、资金支付“双百”目标；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水平提升显著，德阳市鹰嘴岩水库获得“四川土木工程李冰奖”，市本级监管的水利工程质量核备优良率达40%；项目法人自查工作发挥作用效果明显，年度稽察项目问题数量和问题性质实现“双降”，发现反馈问题数量整体下降20%，严重、较重问题数量下降50%。

# 案例二：达州市水务局开展岗位练兵，夯实大质量管理人才基础

## （一）基本情况

为提升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能力，提升水利行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提高监督管理工作效能，达州市2024年举办了水利系统专业技能大赛系列活动，通过“专题授课+知识竞赛+实操比武”，“学”、“比”、“练”相结合的形式，为提升大质量管理效能夯实人才基础。

## （二）主要做法

为确保大赛的顺利进行，成立了大赛活动筹备小组，专门负责本次大赛的策划、组织、协调等工作，并明确大赛的目标和主题，即“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持续推动质量提升；以赛促训强本领，比学赶超展风采”。

达州市水务局充分考虑水利行业的特点和实际需求，设置质量安全监督、大质量管理等方面的比赛内容，主要包括质量安全监督现场比拼和专业知识竞答两个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现场比拼包括质量检测仪器和无人机使用、施工现场质量安全问题查找、质量评定资料核查；专业知识竞答含质量安全监督、大质量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比赛项目既涵盖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的关键环节，也体现了大质量管理理念的要求。

在比赛中筹备小组秉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所有参赛选手都有平等的竞争机会，邀请水利行业的质量安全相关专家担任评委，为本次比赛提供专业指导和帮助。

## （三）取得成效

通过“理论+实践+竞技”人才培养模式，达州市累计培训500余人次，培育部级专家1名、省级专家54名，实现人才队伍量质齐升，锻造了一支强有力的质量安全监管队伍，为水利工程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2024年达州市重大水利工程分部工程优良率跃升至40.9%，监管成果转化成效明显。

# 案例三：甘孜州水利局多措并举，大力提升验收工作质效

## （一）基本情况

甘孜州水利局坚持“建管并重、验收为要”的工作理念，创新建立了“设计-施工-验收”全链条服务机制，在项目开工时即成立由建管、质监、设计等单位组成的验收专班，明确各阶段验收标准、流程和节点要求。全面推行“一项目一清单”模式，细化各类资料归档要求，提前准备资料，变“事后补课”为“同步建档”，并行开展质量检测、档案审核、财务审计等工作，将传统“串联式”验收流程优化为“并联式”，缩短验收时间，提高验收效率。针对部分历史遗留工程资料缺失等问题，结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实际情况，探索实施容缺验收，提速验收进程。

## （二）主要做法

1. 资料完整性管理。编制《验收资料清单模板》，明确必交文件（如施工记录、检测报告、影像资料、变更文件等），过程管控隐蔽工程实行“影像+文字”双记录（如管道焊接、地基处理）；材料进场时同步留存合格证、复检报告并建立台账。

2. 数据真实性保障。监理单位定期比对施工记录、检测报告与现场进度；第三方介入关键工序实施（如压力试验、焊缝检测），并独立出具报告；利用信息化系统自动检查日期、桩号等数据的连贯性。

3. 系统化归档策略。按“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分项工程”三级目录整理；采用工程管理软件（如BIM协同平台）同步存储施工过程文件；竣工后向建设单位提交“纸质+电子版”资料目录及签收单。

4. 探索实施容缺验收。针对部分历史遗留工程资料缺失、验收标准更新导致理解执行不一致等问题，组织专家进行专题研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分类制定解决方案。通过局党组会研究制定《容缺验收实施办法》，以“容缺受理、并联推进”模式提速验收进程。

## （三）取得成效

2024年，甘孜州水利局累计完成丹巴县嘉绒引水工程、白玉县赠科水利工程等9项中型水利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完成率达82%，较往年提高9个百分点；完成得荣县白松茨巫引水工程、道孚县尼措引水工程等6个引水工程渠系配套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完成率达86%。

# 案例四：绵阳市水利局创新试点水利工程“暗标盲评”，提升招投标公平性

## （一）基本情况

绵阳市水利局创新试点水利工程“暗标盲评”，2024年7月29日发布有关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4年8月5日起水利工程全面采用“暗标盲评”方式评标，推动全市水利项目招投标评审过程更客观、更公正。

## （二）主要做法

1. 明确范围要求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水利工程招标项目，原则上均采用“暗标盲评”。如有特殊要求不宜采用的，招标人应当依据项目审批层级，报对应的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采用其他评标方式。

1. 明确明标和暗标部分分开编制

要求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分开编制商务标和技术标。商务标主要包括投标函、投标报价、资质证明、业绩、人员技术力量等客观材料；技术标（暗标部分）主要包括施工招标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勘察设计招标中的勘察设计方案、监理招标中的监理大纲，并要求不得出现明示或暗示具体投标人的说明及标记。在技术文件评审环节中，系统全程自动屏蔽技术标（暗标部分）投标企业标识信息。

1. 明确技术标（暗标部分）格式要求

遵循统一格式和规范，比如统一版面、颜色和排版要求，应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不出现招标文件统一要求以外的其他标识和能够识别投标人的信息。

1. 明确未按要求编制情形的处理方法

采用“暗标盲评”方式评标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暗标盲评”评审相关要求。技术标（暗标部分）未按要求编制的，技术标（暗标部分）作零分处理，但不否决其投标。

1. 全面加强业务培训和指导

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等部门召开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暗标盲评”工作培训会，对“暗标盲评”工作进行政策解读、介绍注意事项，业务培训采取“线下+线上”结合的方式，除现场培训会外，招标人、投标人等交易主体可以通过线上观看视频的方式进行学习。

## （三）取得成效

推行“暗标盲评”，将传统模式下的“明标”转换成统一格式的“暗标”，专家评审由“明标开卷”变成“暗标闭卷”，突出专家对技术内容的专业化评审，打破“熟人效应”等主观影响出现的人情分、关系分，切断招标人、投标人、评审专家间串通的可能性，推进评审过程更客观、更公正。自2024年8月试行以来，绵阳市2024年水利工程建设领域共完成45个“暗标盲评”项目。

# 案例五：巴中市水利局严格“三管”，推动水利工程高品质建设

## （一）基本情况

巴中市水利局严格“三管”（参建单位履约监管、水利行业行政监管、创优夺奖全程监管），形成多层次、立体化的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全方位夯实水利建设监管基础，切实提升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效能。

## （二）主要做法

1. 严格参建单位履约监管。严格督促参建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履职尽责。对履职不到位，发生质量、安全、进度问题的，责令项目法人按照合同约定和有关规定追究违约金;对问题突出的，由市县水利局调查处理，纳入诚信体系监管。加强对水利部、水利厅稽察检查成果运用，以问题为导向，以点带面、举一反三，对全市在建水利工程针对性排查，发现风险隐患、堵塞管理漏洞、夯实薄弱环节，全面提高水利工程建设监管质效。

2. 严格水利行业行政监管。强化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制建设，制定了《巴中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实施细则》，开展市级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及履职能力检查。严格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采取定期督查、随机抽查、明察暗访，对项目建设进度、资金监管、工程质量加大督查力度。对工作滞后、管理乏力的，全市通报批评；对情节严重的，约谈县区相关负责人。

3. 严格创优夺奖全程监管。成立巴中市水利工程建设大质量管理工作组，积极推动水利品质工程建设。出台《巴中市水利优质工程评选办法（试行）》，在市级层面创新开展“巴中市水利优质工程”评选，督促在建大型水库争创李冰奖、大禹奖、鲁班奖。江家口、青峪口水库列为全省第一批“水利品质工程建设项目”，从开工伊始就明确夺奖目标、制定创优方案，从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全方位，从设计交底、施工作业、试验检测、验收评定全过程对标对表、严格管控，确保创优夺奖工作走深做实。

## （三）取得成效

巴中市红鱼洞、黄石盘水库枢纽完工并蓄水验收;江家口、青峪口水库正加快建设。巴中市已成为全省大中型水库建设的主战场，是唯一一个4座大型水库同期在建的市（州）。巴中市全力推动水利品质工程建设，大质量管理成效显著，近年来，全市水利工程建设未发生一起质量、安全事故。

# 案例六：宜宾市水利局以严格执法护航水利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

## （一）基本情况

在推进水利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宜宾市水利局聚焦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通过“双城街道山洪沟治理项目违法案件”的典型处置，展现了在水利工程建设领域敢于亮剑、善于执法的监管能力。该案件作为宜宾市首例同步查处施工与监理双主体的典型案例，形成“全链条”监管震慑，为全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提供了示范经验。

## （二）主要做法

1. 强化证据锁定，确保执法权威

针对违法行为的隐蔽性特点，建立“三同步”证据采集机制。在发现双城街道山洪沟项目施工单位未按图施工、偷工减料，监理单位监理日志造假等违法行为后，执法团队采取“现场取证+过程追溯+人员问询”立体化取证模式，完成涉事箱涵伸缩缝施工现状、监理日志原始记录等23项关键证据采集，调取施工过程影像和图片资料12份，形成证据闭环。同步对涉事人员进行隔离问询，制作询问笔录，确保证据链的完整性和关联性，为案件定性夯实基础。

1. 严格程序规范，保障执法公正

坚持“程序合规（法）就是执法生命线”原则，严格办案流程，执行立案审批、证据核查、处罚决定三级审核制度。在作出对施工单位罚款18.27万元、相关负责人罚款2.005万元、监理单位警告处罚的行政处罚决定前，先后组织3次案情研讨会，邀请法律顾问对执法程序、违法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处罚标准进行合理性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特别是针对《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规定》的条款适用问题，建立“上位法优先+专业法补充”的适用标准，确保每项处罚决定均有明确法律依据。

1. 深化巡查机制，构建监管网络

建立“全域覆盖+重点盯防”的立体监管体系。一是开展水利项目质量巡查专项行动，组建2个专项巡查组，建立“日常巡查+专项检查+突击复查”三级监管制度，累计巡查项目53个，发现质量隐患127处。二是创新“智慧监管”模式，要求在重点工程布设智能监控设备，实时监测混凝土浇筑、隐蔽工程施工等关键节点。三是建立“红黄蓝”预警机制，对双城街道山洪沟项目等存在违法记录的工程实施重点监控，累计开展“回头看”检查5次，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1. 坚持刚柔并济，提升执法效能

探索“执法温度+法治力度”的监管新路径。在处理双城街道山洪沟项目案件时，既严格依法处罚，又注重指导整改。一方面对涉事企业依法严肃处罚，建立负面清单制度，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另一方面组建专家帮扶组，指导企业完成箱涵止水设施整改，帮助建立标准化施工流程。同步实施“以案释法”警示教育，组织全市30余家平台公司、施工、监理单位召开“送法送服务暨以案说法”培训教育会，编制典型案例手册，将执法成果转化为行业规范。

## （三）取得成效

通过该案件的创新处置，促进了全市水利监管体系实现“三个提升”：一是执法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形成“证据采集-案件办理-处罚执行”标准化流程；二是行业震慑力明显增强，推动全市水利工程参建单位全面开展质量自查自纠；三是管理协同机制持续完善，建立水利、住建、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以更严密的监管体系护航水利基础设施建设。